**坚持问题导向，注重监督实效**

**全力探索行政执法监督新路径**

**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近年来，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局的具体指导下，武昌区司法局以提升行政执法监督效能为目标，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为重点，切实履行行政执法监督职能，全面开展行政执法监督工作，切实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根据会议安排，现将相关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完善制度机制，练好执法监督“基本功”

**（一）法制审查控“源头”。**区政府将司法局作为政府常务会常设列席部门，审查区政府常务会所有议题，对于确属行政规范性文件但未履行法定程序的，及时提出纠正意见。严格法制审核流程，探索推行“三关三审”,即：严把入口关，事前介入和事后审查同审；严把审核关，法定程序和文件内容并审；严把质量关，起草部门、审查部门、备案部门和顾问团队四方会审，切实提高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查质效。

**（二）执法改革抓“重头”。**以区两办名义联合印发《武昌区街道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实施意见》，明确各方职责、细化工作任务、建立完善机制，为街道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提供指导遵循。在全市率先绘制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架构图，构建了一图统揽、双向发力（街道和赋权部门）、三级联动（区政府领导、赋权部门指导、司法局督导）、13个街道抓落实的工作格局，做法得到市局肯定并推广。

**（三）联合监督硬“拳头”。**联合区纪委监委印发《关于区司法局向区纪检监察机关移送在行政执法监督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线索实施意见》，明确案件移送范围、细化各方工作职责，并建立日常协作、联络会商、信息反馈等工作机制，推进问题线索移送办理的具体化、程序化。通过编印典型案例、转发查处通报，抓好常态化的监督提醒，做到警示常有、警惕常在、警醒常抓。

二、聚焦规范执法，打好执法监督“组合拳”

**（一）组织案卷评查，提升执法水平。**2022年，先后组织开展了涉企行政执法案卷专项评查和2022年度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创新推行案卷评查“六步法”，即：执法部门自查、不打招呼检查、监督部门抽查、聘请第三方机构评查、通报问题核查、反馈整改督查，覆盖全区所有行政执法单位，下发整改意见书30余份，对执法单位存在突出问题进行集中整治，切实提升案卷评查质量。

**（二）开展专项检查，落实 “三项制度”。**开展行政执法管理与监督云平台数据核查，对各行政执法单位的执法情况及时掌握，实现对行政执法活动的即时性、过程性和系统性监督。开展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专项检查，要求各部门针对问题制定改进措施，确保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落细，武昌区代表武汉市迎接省厅专项检查，工作受到省厅的充分肯定。

**（三）加强队伍建设，夯实执法根基。**编印下发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法律汇编、制度汇编、流程汇编、案例汇编等“四个工作指引”，采取街道自训、集中统训、视频普训、专业分训、特性单训等“五训结合”模式，进行行政处罚和相关业务培训，提升执法队伍能力素质。统一规范行政执法制度、平台、服装、设备、场所、流程、文书、考评等“八个规范”，推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三、强化个案监督，下好执法监督“先手棋”

**（一）深化沟通协作，落实“三级联动”。**坚持上层推动，及时将个案问题线索情况向区政府相关领导报告，争取上级重视支持，为启动办案赢得先机；坚持部门联动，成立个案办理专案组，主要领导亲自上门对接协调，讲清政策法规、案件性质、上级要求、办理程序，争取理解配合，为顺利办案掌握主动；坚持上下互动，及时将案件办理情况向市局业务部门沟通反馈，了解上级要求、规避办案风险、争取业务指导，为依法办案提供遵循。

**（二）优化办理流程，严把“三个环节”。**严格按照省、市关于案件办理相关要求和业务指导，进一步优化个案办理流程。在立案环节，全面了解案件始末，形成初步结论，对符合立案条件的坚决予以立案；在调查环节，严格通过询问谈话、调阅案卷、查看录像等方式，全面收集证据材料；在研判环节，对前期调查情况深入分析，重大疑难案件进行法律研讨、集体讨论，必要时请法律顾问出具专业意见。

**（三）强化整改落实，确保“三个到位”。**注重整改落实到位，分别作出《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建议书》和《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处理决定通知书》，明确整改内容、责任、时限、要求，并抓好跟踪问效；注重预防规范到位，主动上门指导，就部门存在的问题共同分析原因，研究制定预防和规范具体对策举措，避免同类问题回潮反弹；注重整理归档到位，集中整理案例办理的资料、材料，分类规档管理，实现“全程留痕、一案一档、留存备查”。

当前，行政执法监督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比如基层执法监督力量不足，各执法部门法制机构、法制力量薄弱，高效协同联动执法监督体系尚未形成，行政执法监督质效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武昌区司法局将不断强化责任担当，认真履行行政执法监督职责，持续挖掘资源潜力，选优配强专业人员，不断探索行政执法监督新方法、新举措，全面提升行政执法监督实效。